

证券代码：874778

证券简称：格兰达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7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江门市新会区会城江湾路67号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3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林宜龙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

所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2) 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 1 元。

(3)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53,833,5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或不超过 6,190.85 万股（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且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确定。

(4) 定价方式：

通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 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5) 发行底价：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6) 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7)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具体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广东格兰达总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0,000.00	30,800.00

2	面向先进封装领域的集成电路检测设备研发项目	4,500.00	4,5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52,500.00	43,300.00

如果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超过上述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则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上述项目的自有或自筹资金。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拟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进行调整，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8）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公司本次发行后，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新老股东根据本次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9）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交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对本次发行上市后股票限售等事项作出安排。

（10）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在该有效期内，本次发行上市通过北交所审核，则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

（11）其他事项说明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最终发行上市方案以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公告》(2026-03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项目及可行性的公告》(2026-033)。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2026-03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聘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公告》(2026-035)。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2026-036)。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2026-037)。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2026-038)。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2026-039)。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2026-040)。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2026-04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报告期内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2026-042)。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林宜龙、周影绵、刘友敏、张军波、何云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2026-04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林宜龙、周影绵、刘友敏、张军波、何云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4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并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45)、《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46)、《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47)、《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48)、《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49)、《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50)、《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51)、《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52)、《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53)、《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54)、《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55)、《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

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56）、《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57）、《内部审计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58）、《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59）、《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60）、《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61）、《会计师选聘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62）。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并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63）、《经理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64）、《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65）、《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66）、《印章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6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68）、《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69）、《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70）、《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7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7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7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7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73）。

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7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75）、《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76）、《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77）、《子公司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78）、《舆情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6-079）。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军波、何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2026-08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535.06 万元、7,950.61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8.84%、22.59%，

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目前为基础层挂牌公司，须进入创新层后方可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公司存在因未能进入创新层而无法申报的风险。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四、备查文件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